**编号：JSZC-321003-SWGC-D2025-0203号**

**“智慧西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西湖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 放 日 期：2025年9月18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 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西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智慧西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西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3-SWGC-D2025-0203号

**二、项目简要说明**

1.扬州市西湖街道“智慧西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建设，主要是为贯彻落实扬州市委市政府民生幸福工程的相关要求，充分发挥广电网络在网络基础设施、用户群体覆盖、公共文化信息服务的作用。

2.预算金额：**90万元**。

3.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90万元**。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做无效响应处理。

**三、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情况（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距投标截止日不足30日的，可不提供，以新办企业营业执照发放日期为准)；*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1.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三）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现场考察或答疑：无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六）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八）潜在供应商访问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的网络地址和方法：**

**（1）潜在供应商访问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的方法：“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投标文件。**

**（2）“CA数字证书”的获取：供应商需办理CA锁，“苏采云”系统目前仅支持“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省内各地区办理的“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全省通用。**

**（3）“CA数字证书”的办理材料以及供应商操作手册详见：**

**http://zfcg.yangzhou.gov.cn/xzzx/art/2023/art\_4d7de1f7865f4a2894fc22bc452f94d8.html。**

**（4）潜在供应商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的网址：http：//jszfcg.jsczt.cn/。**

**（5）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也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

**（6）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采购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7）苏采云系统使用谷歌浏览器参与不见面开标。**

**四、采购文件提供信息**

（一）*本采购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二）采购文件提供：采购文件定向发出。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1.网上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9月24日 上午09:30（北京时间）**

**2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 http://jszfcg.jsczt.cn/）“报名详情”**

**六、谈判有关信息**

谈判开始时间：**2025年09月24日 上午09:30（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 http://jszfcg.jsczt.cn/）“开标大厅”**

**七、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一)代理机构：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玉君

电话： 0514-82129121

办公地址：扬州市翠岗路48号

（二）采购单位： 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西湖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陈洁

电话：13665260089

办公地址：扬州市邗江区西湖街道邗江北路与司徒庙路交汇处西北

**对项目本身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八、本次采购谈判保证金**

本次谈判不收取保证金。

**九、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进行谈判和成交结果发布全程电子化。

2、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将与供应商就磋商（谈判）文件进行线上磋商（谈判），请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谷歌浏览器进入不见面大厅，并准备好耳麦和摄像设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要求配置上述设备、上述设备发生故障等自身原因，导致磋商（谈判）失败，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后果。

**十、为落实好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十一、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关于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政策规定。如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已正式公布的最近一期信息为准，如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认证证书的或认证证书提供不全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他条件相同情况下，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十二、供应商对于投标产品的包装应按照“财办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8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采购方式

1.1 本次采购采取单一来源方式，本文件仅适用于JSZC-321003-SWGC-D2025-0203号项目。

#### 2、合格的供应商

2.1 满足采购邀请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供应商应在“苏采云”系统（网址： http://jszfcg.jsczt.cn/），按要求制作、上传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 3、适用法律

#### 3.1 本次谈判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谈判的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服务类标准的六折收取。**

（1）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2）代理服务费一次性以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扬州雍华府支行

开户名称：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108020819100000612

**4.3专家评审费按扬财购【2020】40 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扬州市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标准的通知》执行。**

#### 5、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6、采购文件构成

6.1 采购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供应商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请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谈判的最小单位是包。项目需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响应；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响应。

6.3按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响应文件构成

（1）报价一览表

（2）分项报价表

（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4）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5）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的配合 （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6）其他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7）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8）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7.2 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相应的响应文件中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 **8、网上投标**

8.1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时间内，凭CA数字证书登陆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编制响应文件（电子数据），并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响应文件。

8.2供应商应对CA数字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后果自负。

8.3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8.4供应商应对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资格证书）、技术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扫描上传至投标系统。

8.5供应商进行网上投标请参照《供应商操作说明》（详见采购公告）。

#### **9、采购文件的语言、度量衡单位、货币和编制**

9.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通知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供应商应使用人民币报价。

9.4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10、供货一览表和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0.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0.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服务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0.3有关费用处理

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0.4其它费用处理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0.5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0.6 报价一览表的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采购人需求的服务、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 **11、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服务说明**

11.1 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1.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1.3 培训计划；

11.4 详细阐述所投服务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1.5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2、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2、1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2、2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3、谈判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任何保证金

#### **14、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为代理机构规定的谈判之日起**六十（60）天**。谈判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 **15、谈判**

15.1 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15.2谈判由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代表、监委、供应商代表等参加。

#### **16、谈判小组**

16.1代理机构将组织谈判小组进行谈判。

16.2 谈判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

#### **17、确定成交单位**

17.1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扬州市政府采购网”、“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7.2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7.2.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7.2.2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7.2.3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 **18、成交通知书**

18.l成交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8.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8.3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将作为电子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 **19、 签订合同**

19.l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19.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9.3 合同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中签订，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或服务及其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19.4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补充，但补充内容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以及通用条款，不得作实质性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智慧西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项目

编号：JSZC-321003-SWGC-D2025-0203号

甲方（采购人/买方）：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西湖街道办事处

乙方（供应商/卖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代理机构关于本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①负责平台软件应用系统的开发、机房硬件的搭建以及日常运营维护。

②对西湖街道境内的村、社区进行广电双向网络的改造。

③对全镇有线电视用户进行广电光纤入户工作，提供300M以上的带宽，让用户打开电视就能清晰体验智慧西湖的界面。

④内容板块包括但不限于：西湖新闻、党建西湖、健康西湖主题。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材料（文字、图片、视频）进行二次审核并及时上传，对要求撤换的内容及时撤换更新完成UI设计、栏目建设、应用开发等工作，保障平台的网络安全和内容安全，对平台内容进行调整等问题及时研究回复，提供正常范围内的技术支撑。

具体服务内容等要求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及响应文件。

**2、合同总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人民币（¥ ）。

2.2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2.4 本合同总金额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2.5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增加的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甲方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照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除上述情况外，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或资料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关于本项目政府采购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

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和服务所涉及的物品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6、履约保证金**

6.1 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允许中标人自主选择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6.2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乙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以及弥补合同履行中由于乙方自身行为可能给甲方带来的各种损失；若履约保证金额不足以弥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主张索赔。

6.3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本合同履行结束后由甲方无息退还。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4 履约保证金收取：无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的，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7.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是分包方式履行的，乙方应就采购项目向甲方负全责。

**8、服务期**

8.1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3年。

**9、服务方式及服务地点**

9.1 服务方式：\_\_\_\_\_\_\_\_\_

9.2 服务地点：\_\_\_\_\_\_\_\_\_

**10、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10.3 甲方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30%的预付款。第二年年底付至合同价的65%，第三年年底按照最终审计价支付剩余金额，付至审定总价的100%。**

**11、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产品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

12.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要求及响应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服务过程中，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3、交付和验收**

13.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天内完成服务事项，采购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在交付前，乙方应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初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交甲方。

13.2 验收标准：按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对于乙方要交付的服务，甲乙双方须在 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乙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乙方在甲方使用前进行调试，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内容，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若聘请第三方中立机构验收，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5 甲乙双方关于调试和验收的其他约定： 。

**14、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对其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物品在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乙方交付时，使用说明书、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内。

14.3 乙方在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物品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甲方接货。根据甲方通知的时间和指定的地点，乙方负责安排送货、装卸、清点、堆放，设备初验收合格前的保管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乙方承担。

14.4 服务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服务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初验收和终验收服务项目的，甲方应按未付服务项目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乙方违约，在消除违约情形前，应按本合同项目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待付款项中扣除。

15.4乙方因逾期交付服务项目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服务项目全部或部分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乙方更换服务但逾期交付的（甲方拒绝接受的除外），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选择解除本合同或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可追究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

15.6合同生效后，发现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赔偿金。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的地震、洪水等，但一方违约或疏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

16.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若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7、争议解决**

17.1 因服务的品质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在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内容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项目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7.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下列两种方式的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向扬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7.3 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都没有选择解除合同的，为避免扩大损失，在诉讼或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

**18、**为落实好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乙方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19、合同其它**

19.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9.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9.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9.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项目需求

**注： 本章内容里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文件不满足的，视为无效响应处理。请各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将实质性响应的内容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符合证明文件格式”中准确填写或上传。**

**一、项目概况**

扬州市西湖街道“智慧西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建设，主要是为贯彻落实扬州市委市政府民生幸福工程的相关要求，充分发挥广电网络在网络基础设施、用户群体覆盖、公共文化信息服务的作用，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板块内容（实时更新）：

1、西湖新闻：发布西湖街道办最新新闻，让居民实时了解街道大事；

2、党建西湖：以党建活动管理、党员教育为主导，发挥电视屏覆盖广，使用方便的优势，拓展党员交流渠道，推进党建工作的规范化和智能化，促进农村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3、健康西湖：通过图片、文字、视频等形式对街道的经济发展、文人历史、景点特色等进行详细介绍；

1. **服务范围**

1、镇、村平台建设：

根据智慧广电乡村工程的客户需求，负责平台软件应用系统的开发、机房硬件的搭建以及日常运营维护。对西湖街道提供的材料（文字、图片、视频）进行二次审核并及时上传，对要求撤换的内容及时撤换更新完成UI设计、栏目建设、应用开发等工作，保障平台的网络安全和内容安全，对平台内容进行调整等问题及时研究回复，提供正常范围内的技术支撑。

构建依托江苏有线云平台的省级公共服务模块，实现公共服务内容的汇聚、下沉和跨区传播，运行效果的实时评测，推动建立智慧广电乡村工程省、市、县、乡一张网，实现内容架构、云端部署、数据标准、安全防护、监测分析“五统一"。

2、双向网络的改造

对西湖街道境内的村、社区进行广电双向网络的改造。

3、光纤入户工作：

对全镇有线电视用户进行广电光纤入户工作，提供300M以上的带宽，让用户打开电视就能清晰体验智慧西湖的界面。

|  |  |
| --- | --- |
| **项目** | **建设内容** |
| **平台建设** | 平台界面UI视觉设计 |
| 栏目板块内容策划 |
| 平台前端程序开发 |
| 平台Oracle数据库系统设计与开发 |
| 基于电视云平台的CMS内容管理与发布系统 |
| 基于TVOS的PORTAL智能中间件系统 |
| 基于大数据的用户及终端访问的智能分析统计 |
| 平台后台支撑系统开发 |
| 系统拓展功能接口对接 |
| 机顶盒终端软件集成 |
| **平台运维** | 信道占用费 |
| IDC服务器资源租用 |
| 平台运营维护服务 |

**三、服务期限：** 3年

**四、其他要求**

1.本次采购全部内容为“交钥匙”工程，服务、劳务、运输、利润、保险、税金、以 及所包含的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报价内，请各供应商认真考虑其各种风险。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

2.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服务的各个参数指标作出实质性应答。成交后，供应商在合同谈判中提出的任何偏差都不得超过此偏差表中已被采购人确认的条款。

3.明确售后服务能力（包括服务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供 应 商： （电子签章）**

**谈判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四**、**报价一览表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七、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八、其他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 **一、通用资格条件** | | |
| 1.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 1.2 | 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情况（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
| 1.3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距投标截止日不足30日的，可不提供，以新办企业营业执照发放日期为准)； |  |
| 1.4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
| 1.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1.6 |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
| 1.7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
| **二、特定资格条件：无** | | |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四、其他资格条件** | | |
| 4.1 | 谈判声明 |  |
| 4.2 | 法人授权书 |  |

**1、谈判声明格式**

致：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的\_\_\_\_\_\_\_\_\_\_号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谈判日期起遵循本采购文件，并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如果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谈判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7.与本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户行：

账 户：

行 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后上传)**

**4.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情况（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扫描后上传)**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新成立企业距投标截止日不足30日的，可不提供，以新办企业营业执照发放日期为准)；(扫描后上传)**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响应情况** |
| 1 | 采购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即加斜体下划线内容，每条详细列出）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非实质性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响应情况** |
| 1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2 | …… |  |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信息传输业）**（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Downloads/YZSZCDY2021110169扬州市城市管理局城管通通信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服务类.doc" \l "br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信息传输业）**（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不仅指在职职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中标后将公示。

4、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5、中小企业不得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得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不得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6、《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或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或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产品或服务）。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圆整（￥：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格式一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中各供应商全称）在此达成以下协议：

1、我们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编号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

2、若我们联合中标、成交，（供应商单位1全称）实施项目中（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供应商单位2全称）实施项目中（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注：联合体中各供应商都应明示所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注：（1）联合体中各供应商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联合体签章。

**四、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服务项目名称 | 总报价（第一轮） |
|  | 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 |
| 备注 |  |

日期： 年 月 日

**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服务名称 | 分项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单项  合计价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注：1、按照项目需求详细列表；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投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或说明 | 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注：1、按照项目需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服务时间 |  |  |  |
| 服务方式 |  |  |  |
| 服务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其他 |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标的信息（成交后将公示）**

供应商全称：

|  |  |
| --- | --- |
| 货物类 | 服务类 |
|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

**七、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 姓 名 | 性别 | 学历 | 出生年月 | 专业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